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且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Boyaa Interactive International Limited** **博雅互動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434)

###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乃由博雅互動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未經審計綜合管理賬目及現時所得資料的初步評估，預期與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比較，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益及未經審計經調整純利將會錄得可觀增加。董事會認為，收益的預期增加乃主要由於本公司持續致力將策略重點投放在移動遊戲上以及移動付費玩家的人數增加，致使本集團移動遊戲的收益錄得大幅增加。

董事會謹此強調，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經調整純利」作出定義。本集團將該詞彙界定為收入淨額，惟不包括(i)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ii)本公司過往所發行並於本公司上市前已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的A系列優先股(「A系列優先股」)負債部分的公平值變動；及(iii)與發行A系列優先股有關的服務費及與本公司在香港聯

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有關的開支。因此，儘管經調整純利可反映本集團的經營業績，但其並不包括上述可能會影響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利潤的所有非經營項目，故此，經調整純利的增加未必表示本集團的年度經審計淨利潤將有所增加。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為本公司管理層根據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未經審計管理賬目所作出的初步評估，而有關資料並未經本公司的獨立核數師審計。經調整純利為未經審計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

本集團的表現詳情將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計年度業績(將於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七日(星期四)公佈)中披露。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博雅互動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張偉

香港，二零一四年二月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張偉先生、戴志康先生和高峻峰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周達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毅林先生、蔡漢強先生和鄧韶飛先生。